

纪委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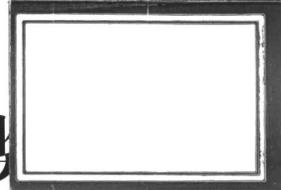
纪委决定：不管什么人，
不管什么背景，坚决一查到底！

金盾文学奖获得者

易卓奇 最新力作

新华出版社

金盾文学奖



易卓奇·最新力作

纪
委

调
查

新华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纪委调查/易卓奇著. —北京: 新华出版社, 2005. 1

ISBN 7-5011-6943-8

I. 纪... II. 易...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 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4) 第 136907 号

责任编辑: 瑞华

纪 委 调 查

易 卓 奇 著

*

新华出版社 出版发行

(北京石景山区京原路 8 号 邮编: 100043)

新华出版社网址: <http://xhcbs.126.com>

新 华 书 店 经 销

新华出版社激光照排中心照排

北京市通州京华印刷制版厂印刷

*

787 毫米×1092 毫米 16 开本 18 印张 260 千字

2005 年 1 月第一版 2005 年 1 月北京第一次印刷

ISBN 7 - 5011 - 6943 - 8/I · 445 定价: 28.00 元

(若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印刷厂联系: 010—69573398)

正 版 图 书 封 底 贴 有 新 华 版 防 伪 标 志



作者简介

易卓奇，金盾文学奖获得者，来自一线的纪委干部，参加过多起大案、要案的侦破工作。其代表作有《身不由己》、《净土》、《无须喝彩》、《纪委在行动》等，其作品多部被拍摄成电视连续剧。

人情如流水
那至之道掌善正義
兼務全真諦之源

大英九年甲申年冬於首都北京

—

沈宇霆从公安大学毕业出来的第一个想法就是杀人。

这一点也不危言耸听,他就这么想的,而且非常强烈。道理很简单,他最心爱的女人、和他相好恋爱了五年的同学唐子晴被别人霸占了,据他了解已经生米煮成熟饭。这是他无法容忍和原谅的。原本他和唐子晴约好,等他毕业,等他参加了工作当上了警察他们就结婚,可他刚刚毕业刚刚当上警察他就收到唐子晴简短的来信,说他们的事已经不可能了,她对不起他,她不能跟他结婚,已经决定嫁给别人,就像那首《心雨》的歌里唱的,明天她就要成为别人的新娘。

沈宇霆怎么也不相信这是真的,这完全不可能,别人他不敢说,唐子晴他太了解了,他们的爱是坚不可摧的,没有任何人没有任何外力可以动摇。他立即打长途给唐子晴,他估计这是唐子晴跟他开的一个玩笑,是唐子晴的激将法,催他快回去,可唐子晴根本没接他的电话,唐子晴家里的人告诉他唐子晴就要跟别人结婚,叫他别再来电话别再找她。他很想问细点很想知道这是为什么?唐子晴怎么会跟别人结婚?究竟是跟谁结婚?他想弄个明白,可对方已经挂了电话,除了证实唐子晴要跟别人结婚其他什么也不知道。他立即打电话问了老家的一个同学才知道一切都是真的,唐子晴要嫁的是镇长的儿子,也是他的高中同学,林国平。

说别人沈宇霆还会相信,或者是因为钱,或者是因为才,或者因为别的,条件好的人比他沈宇霆多的是,惟独林国平,沈宇霆不相信。他太了解唐子晴了,她会看上林国平什么?钱?不错,林国平的父亲是镇长,家里经济条件远比沈宇霆家要好,沈宇霆的父亲是个地道种田的,母亲有

病,还有两个读书的妹妹要负担,根本就没法跟镇长家比,可这不是一时半刻的事,早在他们确定关系的时候就已经成了事实,唐子晴不是不清楚呀,她应该不至于等到现在才变,才嫌他的家贫,这不可能,沈宇霆完全可以很骄傲地说,在学识才能方面林国平已经远不是自己的对手,不说他已经读了几年大学,就是在读中学的时候唐子晴看中沈宇霆的就是他的学习成绩,就是沈宇霆的实在,憨厚。在他们那个班上,沈宇霆的学习成绩一直遥遥领先,而林国平的成绩却始终平平,考试的时候常常要沈宇霆把草稿纸留下,以便让他从中寻找有用的答案。唐子晴又怎么会看上他?

还有什么别的原因?沈宇霆想像不出来。

他怎么想唐子晴也不会喜欢上林国平,更不会和他结婚。

沈宇霆想那绝不是唐子晴的本意。他很清楚,在他与唐子晴交往恋爱的五年中林国平一直也在追求唐子晴,唐子晴却从没看上林国平,她怎么会肯嫁给林国平?怎么会跟林国平结婚?莫说是恋爱结婚,就连对林国平一点儿好感她都没有,这绝对不是她的本意,绝对是林国平施了什么手段或者凭着他父亲的权力逼迫唐子晴就范。因此沈宇霆才萌发了杀人的想法。

原本他是可以留在北京的,凭他出色的成绩和表现他根本就不用回来,可他不,他谢绝了一切优越的岗位执意要回本地,他想回来和唐子晴结婚,就在故乡建起他们的爱巢。

当他听到唐子晴被林国平霸占的时候,他的第一个想法就是阻止他们结婚,报复林国平,甚至是做掉林国平,所以他立即赶回了家乡。

可一切都晚了,等待他的是唐子晴和林国平隆重的婚礼。鲜花,美酒,欢乐的人群。林国平和唐子晴刚刚在众目睽睽下喝完了交杯酒,刚刚拜完了天地拜完了高堂而且夫妻对拜,该履行的仪式都已履行。沈宇霆很想冲过去给林国平一家伙,不管是刀子还是棒子,只要在最短的时间内制服对方就行,然后拖住唐子晴远走高飞。他真的去寻找棒子,却被林国平家的亲戚拦住,硬拉他坐到酒席上喝酒,这时他才像从梦中醒来,理智才占了上风,看到镇长家大摆宴席宾客满堂,看到新郎新娘满面春风他才

在心里感到自己刚才的想法和行为未免有些莽撞，有些轻率，甚至有些可笑，他问自己我来干什么，堂堂公安大学的毕业生，法律的条文刚刚背完在头脑里还是热的还没冷却还没消散就来闹别人的喜宴就企图杀人我是谁呀我，一切都已经成了事实我还能干什么？他不想喝陌生客人敬来的酒，不想看到自己心爱的女人挽着别人的胳膊，不想在这种场合看到任何熟悉的面孔，他正要转身离去的时候却偏偏遇上了前来敬酒的新郎和新娘，无法回避，一切都得面对。

最初发现沈宇霆的时候唐子晴手里的酒杯不慎落到地上，口里本能地喊了声宇霆就差一点昏倒，林国平忙扶住她喊着子晴？子晴？

沈宇霆也本能地跑过来喊着子晴？子晴？

唐子晴很快就清醒过来，很内疚很痛苦地看着沈宇霆，说了声：“宇霆……你……”就什么也说不出了。

“能告诉我为什么吗？”沈宇霆说。

“我……”唐子晴无法启齿。

“会告诉你的，宇霆，我和子晴都会告诉你的，不过不是今天，你看今天这种场合……”林国平说。

“我在问子晴，希望你给我一点点时间，我不想在这发生不愉快的事情，只想跟子晴说几句话。”沈宇霆用愤怒的眼光瞪了一眼林国平，眼里充满着血丝，林国平没再说什么。

“告诉我，这不是真的。”沈宇霆跟唐子晴说。

唐子晴摇头，不说话。

“不，还来得及，我已经毕业，我已经回来了，我们可以不再分开。”沈宇霆有些乞求。

“晚了，一切都晚了，宇霆，我对不起你，我已经是国平的人了，你走吧。”唐子晴忧伤地说。

“不，不可能，子晴，你在骗我。”沈宇霆说话有些歇斯底里。

“怎么回事？怎么回事？”林国平的父亲来了，问道。

林国平忙拉开父亲说没事没事，同学来了要喝个痛快，都是年轻人的

事,你就别助热闹吧,说完对沈宇霆说:“宇霆,给个面子,喝酒,什么话都等我的客人走了再说行吗?”

沈宇霆有些愤怒,想说什么,另一个同学过来了,一见这场面就知道会发生什么,二话没说就把沈宇霆拖走了,亲热不断地说宇霆几年不见了,走走走,咱们好好聊聊。

同学一直把沈宇霆送到家里,陪着他聊到第二天才依依不舍离去。

一切都明白了,唐子晴投入林国平的怀抱有她的苦衷,现在回想起来,最近几个月唐子晴的信越来越少,言辞也常常歉疚,原来事出有因。其实唐子晴早几个月前再三催他回去并说要马上把婚事办了就是个信号,那时她的父亲刚刚从屋顶上摔下来不久,唐子晴到处借钱为父治病,沈家没钱,沈宇霆自己更没钱,林国平却慷慨解囊相助,唐子晴知道接受了林国平的钱就意味着接受林国平的爱,她是多么希望沈宇霆快回来,回来和她一起度过难关,回来跟她举行哪怕是非常简单的婚礼向世人确定他们的关系也好,林国平就不会再有非分之想,可沈宇霆没有回来,连一封信都没及时寄回。那时正好他在北方的一个城市实习去了,正赶上严打,他参与了一个大案的侦破,一时间无暇顾及唐子晴,更无暇顾及唐子晴的父亲,而林国平却乘虚而入,慷慨承担了唐子晴父亲的全部医疗费用,还像儿子一样照顾唐子晴的父亲,唐子晴想回绝回绝不了,她太需要钱了,要钱为父治病,宇霆没有,林国平却家底富足,而且慷慨无比,她无法拒绝;她很想摆脱却摆脱不掉,林国平太热情太执著,唐子晴的父亲都认准了林国平而对沈宇霆毫无好感,一切都仿佛是上天注定,谁也没办法解脱,唐子晴还不起林国平的债务又抵不住林国平的猛烈进攻,一而再再而三的求爱,在那个时候她是多么希望宇霆回来,是多么希望宇霆的支持,只要宇霆回来她将义无反顾和宇霆结婚,什么都不需要,可是宇霆却没有回来,宇霆也不能给她半点支持,来到她身边的是林国平,能给她支持的是林国平,闯入她生活的也是林国平。就在唐子晴写信给宇霆约好他毕业回来结婚的第二天晚上林国平强行占有了她,尽管她反抗她抗争可她实在无能为力,除了面对现实她别无选择,很简单,除了她自己没人

不会同意这场婚姻，唐子晴的家人更是求之不得，镇长的儿子，在当地多少人追求，多少人羡慕，就怕攀不上，何况唐子晴当时还是个小学教师，林国平却已经是镇政府的正式干部。

一切都无法预料一切又都那么顺理成章，唐子晴嫁给了林国平，沈宇霆匆匆赶回来的时候已经木已成舟，有心杀敌，无力回天。

沈宇霆没再在老家多留一天，无须再找唐子晴核对，更没必要再找林国平报复，不该发生的都已发生，没必要再增添不该发生的事情，一切都像一场梦，就让它过去吧，第二天沈宇霆离开了家，赶回省城报到，被分配在市公安局刑侦队做了一名侦察员。

二

沈宇霆不想把自己不愉快的事带到新的工作岗位，不想把自己的痛苦和忧伤展现给新的战友和同事，最好的办法就是忘记过去，把自己全部的身心都投入到工作之中。

最初，没人在乎他这个新来的大学生，在刑侦队，不是学历越高水平越高，能力越强，侦察破案不比其他技术部门，在现代科学技术还远没用于侦察领域的年代，经验和积累在破案中还占着相当大的份量，刑侦队有一批年富力强的侦察员，沈宇霆进来的时候他们谁的学历都不高，最高的不过大专，警校毕业的中专生就算不错，可他们有丰富的破案经验，也很能破案，那还是个凭经验靠拼劲破案的年代，沈宇霆的到来并不会给他们带来多大的影响，你虽然毕业于公安系统最高学府，可你能不能在刑侦队呆下去关键还要看你能不能把案子拿下，还要看你能不能发现罪犯抓到罪犯，一句话，是骡子是马拉出来溜溜儿，案子才是唯一的标尺，其余说什么

么都是假的，没人买账。

和所有新来的警察一样，沈宇霆一开始得在队里打扫卫生，给老侦探端茶倒水，看守犯罪嫌疑人，顶班代班，登记检查，什么都干，从最起码的业务做起。他也曾急于上案，很想初试牛刀，老队长杨军生就叫他别急，叫他跟他一块走走，跟他提提袋子，看看现场，听听汇报，有空帮他作点记录，沈宇霆似乎觉得无用武之地，有点受冷落受委屈的感觉，怎么就老打杂不接案子不审对象？但很快就发现老头子用心良苦，他其实是在有意培育自己这个大学生，让他尽快地接触业务，把他大量的破案经验有形无形的都给他，让他见识，让他领悟，从现场的勘察到案子的分析判断，一切的一切都是沈宇霆公安大学里学不到的东西，沈宇霆像在读一本无字的天书，没多久就进入了角色。

第一次在案子上说话是郊区谷溏村的一起杀人案件，被害是郊区一个姓王的养殖大户，除户主王子成外出未归之外，一家六口在自家全部被杀，屋内横尸遍地，血迹斑斑，惨不忍睹，惨案惊动省市，省市领导要求公安机关不惜一切代价全力破案，一时间省市刑侦高手云集谷溏，沈宇霆自然随杨军生困守发案现场。

很多人都说是仇杀，没有深仇大恨谁会这么狠毒？

定性首先就锁定仇杀，报复杀人。

摸排了一批对象，还有几个像那么回事，有家本村姓张的人家曾与被害人家有世仇，户主是个杀猪的，曾经多次与被害人因土地承包争吵打架，到了动刀子的地步，张屠户以前多次扬言总有一天要搞死王姓一家，张屠户平时一向凶狠，不仅是个杀猪的，也像个杀人的，王家的案子一发，很多群众就反映肯定是张屠户干的，他早就要干掉老王一家，警方经过一番调查发现张屠户的确有作案嫌疑，一有作案动机，对王家有仇；二有作案时间，经了解张屠户在案发的当晚既没在家也没人能证明与谁在一起；三有作案工具，张某是屠户，有的是工具，死者身上分明有刀伤，怎么说这个屠户都脱不了干系，更让人不可思议的是案发后张屠户就不见了踪影，猪不杀了，肉不卖了，家里人也不知了他的去向，专案组很快就把这人定

为一号嫌疑对象，花了九牛二虎之力才在外地张屠户的亲戚家找到了张屠户，一审，不是，问为什么要跑，屠户开始还不说，听说王家的案子与自己有关，只好把什么都说了，原来当晚在邻乡偷杀了一头水牛，连夜拖到农贸市场卖了，看了报纸上说王家一家人被杀就想公安局肯定会怀疑到自己头上，就不敢回去了，一怕公安局怀疑自己，二怕查出偷牛的事情，就干脆跑到外地亲戚家躲躲，心想躲躲就没事了，过了这阵子等公安局破了案子就什么事也没有，没想到还是没躲过，没两天公安局就找上门了，没什么好隐瞒的，不交代偷牛的事就被怀疑杀人，怎么解释都没用，警察问你那一晚干什么去了，他知道撒什么谎都骗不过警察，他照实说了，人案是没破出来，却破了牛案，又得重新分析，重新确定侦破方向。

也有人说是谋财害命，也不是没道理，王家是当地首富，靠养水鱼发了财，家财百万，罪犯很可能是盯上王家的钱财，可教人不可理解的是人杀了六个，连三岁的小孩都没放过，可罪犯偏偏连柜子都没开，王家的金银首饰存折现金一样没动，这哪是为财？

找不到杀人的动机，尽管进行了大量的访问调查，摸排了上千名嫌疑对象，甄别了又排除，摸排了又甄别，循环往复，一遍又一遍，就是找不到突破口，案子的侦破一时陷入了低谷。

偏偏在这时，老队长杨军生累病了，被强行抬进了当地卫生院输液，躺在担架上临走的时候老头子跟沈宇霆说你不是要上案子吗？就从这个案子上吧，莫干别的，先要把现场吃透，不要放过任何线索哪怕是最微小的线索，有线索马上来找我。

沈宇霆其实一开始就进入了角色，一样的勘察现场，一样的分析案情，不过没发表一次意见，在专案组里还轮不到他发言，他只有听的权利。和所有的侦察员一样，头号目标他也锁定了张屠户，当找到张屠户完全排除了他作案之后沈宇霆才觉得仅仅停留在表面的访问调查还不够，老头子说还是要从现场找突破，还是要从王子成接触、往来的人上找目标，沈宇霆就把全部的精力放到了现场上。一连两天他都在那栋到处弥漫着血腥的屋子里转悠，和其他技术员一道，不仅摸清了犯罪嫌疑人身高体重等

基本特征,还能形象地模拟出罪犯作案顺序,这和后来破完案后罪犯交代的过程竟有惊人的相似,这无疑对分析作案对象有重要作用。

然而,这离真正意义上的破案仍然有很大的差距。

真正的突破是沈宇霆困守在现场时被王家隔壁的那条大黄狗咬了之后,当时沈宇霆正在死者家门外琢磨歹徒是怎么进屋作案的,聚精会神,根本没顾及到王家隔壁的那条非常凶狠的黄狗,也不知什么时候,大黄狗像一阵风一样溜到沈宇霆脚后跟,咬住沈宇霆的小腿就往后拖,沈宇霆抓住地上的棒子狠狠在狗的背上抽了一棒,大黄狗才尖叫一声松了口,随后那家伙又想反扑过来,幸亏被害隔壁家的李长锁赶来,将狗又吼又打,大黄狗才没趣地溜到了一边。这一咬使沈宇霆突然想起个事来,案发的当晚这条凶狠的黄狗会是什么反应?会不会叫?会不会去咬罪犯?沈宇霆出生在农村,对农村的狗太了解了,家家户户养狗,为的就是保家护院,只要是生人,狗没有不咬不叫的,沈宇霆就想,罪犯在王家杀了大小六个人,一定有响动,一定有声音,那么狗绝不会没一点反应?狗认李家是主人,同样认王家为熟人,王家有生人来了它一样会叫,一样会咬,人可能熟睡,狗绝不会,那么案发的当晚狗是否叫了?按照常理,狗肯定会叫,如果狗叫人会有什么反应?凶手会有什么反应?被害人会有什么反应?邻居家又会有什么反应?挨着王家的邻居有两家,东边是李家,西边是王子成的堂兄弟,前面已经有几个侦察员访问过被害的邻居,李家和王子成堂兄弟,谁都没听到过狗叫。没听到过狗叫也正常,人睡死了打雷都听不见,何况是狗,再说现在连狗都偷懒了,见了生人还有不叫的,或者叫几声就不叫了,主人不一定会当回事,没人引起注意。可沈宇霆却觉得李家的狗不是条懒狗,怎么就会不叫?怎么会没有反应?他沈宇霆还只站在外面看看就被它偷袭了,对前来作案的人它能沉默?作案者难道连这点都想不到?偷东西还要早踩点,何况作这么大的案子?怎么会不考虑狗的问题?要作案首先就要把狗解决好,让狗不叫,怎么让狗不叫?除非把狗干掉,或者下药让狗变成哑巴,再有一种情况就是狗的熟人,只有这几种情况狗才可能不叫,现在狗没被干掉,也没变成哑巴,沈宇霆马上就意识到

罪犯是狗的熟人，谁是狗的熟人？只有它的主人和所有的邻居。这么说王家的邻居可疑？难道作案的会是王家的两个邻居家？

这是个意外的发现，都是狗惹的“祸”，沈宇霆立即跑到卫生院跟老头子汇报了自己的想法，老头子琢磨了好一阵突然拔掉了输液的针头，拍着沈宇霆的肩膀说小子你这书没白读，走吧，抓人去吧。

沈宇霆就疑惑，说抓人？抓什么人？谁是凶手？太早了吧，仅仅凭一条狗不叫就定了凶手是不是草率了点。

老头子说放心吧，没错，凶手就是狗的主人李长锁。

沈宇霆就更惊讶更不敢相信，说杨军生你不是开玩笑吧？凭什么就肯定李长锁？狗不叫还有可能是王子成的堂兄弟呢，王子成跟堂兄弟关系也很紧张，堂兄弟老怪王子成没帮他，没半点感情，另外为了宅基地两家互不相让，积怨不浅了，真要作案王家的堂兄弟更有可能，怎么……

老头子说来不及解释了，立即逮捕李长锁。

不用费太大的力量就把李长锁抓了，他还在为王家办丧事，跟着人群送葬，一片虔诚，眼泪掉了一大串，还咬牙切齿骂凶手惨无人道，做梦也没想到警察会找到他身上。

审案子老头子是高手，只要他认准的对象没有不下山的，审了一天一晚李长锁就溃不成军，全都吐了：正是这个辞职不干村长准备前去广东打工的原村长，趁着邻居的主人不在家半夜摸进了王家，本是想跟王子成的老婆发生关系，却被女人拒绝，王家的媳妇不想把事情搞大，也没喊，只叫李某赶快离开就算了，李某当时也就从窗户爬走了，却没离开王家，就在王家的窗外听动静，谁知那女的马上就把李某的丑行告诉了婆婆，婆婆哪能原谅？跟媳妇说明天就要把这事告诉村上的支书，告诉村里人，让他没脸见人，李某一听就急了，过去自己还是个村长，这种事传出去了他还怎么做人？还怎么在这个村子呆下去？想想反正王子成也没在家，王家老的老，小的小，没人是他的对手，就干脆一不做二不休，回到自己屋里拿起刀子就“啪啪啪！”一连砍了六人，完了把用来作案的自家菜刀扔进了屋前的水塘里，清洗了所有带有血迹的衣服鞋子，隐藏得天衣无缝。正因为这

一切都是主人干的，狗又怎么会叫？又怎么会有反应？一切就这么静悄悄地发生了，没人会想到凶手就睡在隔壁。案发后李长锁一直热情陪着专案组的警察，提供了大量的情况，像没事一样。正因为张屠户的逃跑吸引了警方的全部注意，尽管也曾有过侦察员向他了解是否听到响声，是否有过狗叫，他都对答如流，一直没人怀疑到他的头上。直到沈宇霆被李家的狗咬了才终于找到了突破，李某自然防不胜防。

沈宇霆所不理解的是老头子怎么一听他说狗的事就敢肯定李某？没那么神吧。老头子说就在他进医院之前就有人向他反映李某曾有过调戏王家媳妇的行为，刚好沈宇霆发现了狗的破绽，联想到李某对专案组的过分殷勤，老头子终于认准这人就是真凶。

一切就这么水到渠成，不到半个月，一起震惊省市特大惨案就破了。老头子说这案子能破全靠大学生，积极向市局推荐给沈宇霆记了个二等功，从此沈宇霆在刑侦队不仅站稳了脚跟，还占了一席地位，谁都知道他有两刷子。

三

唐子晴嫁给林国平完全是一种无奈。

在她对未来充满幻想的时候，一场意想不到的灾难降临在她的头上，父亲在自家建房时因用竹竿搭成的脚手架散架，人和砖头一同从几米高的屋顶落下来，人被埋在砖堆和架板里，挖出来的时候血肉模糊，人事不知，幸亏林国平来帮忙，及时把父亲送到了县医院，进院就要先交两万，唐子晴家本来就困难，弟弟在上中学，母亲身体不好，风湿性心脏病一直没停过药，父亲到处借钱把这房子搭起来了，眼看就要封顶了，却不曾想到

又来了一场灾难，两万，上哪去弄？对于他们家来说这不是个小数目，没钱医院就不让进院，还是林国平在关键时刻解囊相助，不久从家里搬来了两万，使唐子晴的父亲得到了及时的治疗。伤得太惨，双脚粉碎性骨折，肋骨断了三根，唐子晴本来是想要沈宇霆马上回来跟她一同度过难关，她实在无法承受这么大的压力，可写了两封信都没听到沈宇霆的回音，她也曾到过沈家，沈家比他们家还困难，供养沈宇霆读书都难以维系，哪有钱借给她？林国平是惟一能给她带来帮助的人。她很清楚接受林国平的帮助意味着什么，因为林国平一直在追她，劝唐子晴现实点，沈宇霆远在北京，又是公安大学的高才生，以后根本就不会回来，跟他好不会有结果的，相反，他们才最合适，唐子晴是镇中学的民办老师，根据唐子晴的能力和表现她很可能以后转为公办教师，林国平在镇政府做临时工，而林国平的父亲一直在为儿子的工作问题而奔波，又都在本地，都有份合适的工作，他们的结合才是最佳组合。唐子晴早就劝林国平死了这条心，她对他没有感觉，不会爱他，她和宇霆说好了，等他毕业就结婚。可人算不如天算，很多事情都是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她等待的人没有消息，就算回来也解决不了问题，而她拒绝的人却时时在她身边，她不想接受林国平的帮助，可她自己又解决不了问题，无奈，她别无选择，为了父亲，她只能接受林国平的帮助。她原本想跟林国平借两万，等以后有了钱再还，她跟林国平就是这么说的，林国平也满口答应是借，可没想到两万远远不够，不久医院一次又一次催款，又是两万，唐子晴没有半点能耐，全都是林国平借来的，从内心讲她非常感激林国平，没有林国平的帮助她无法想像会怎么过来，她开始重新审视林国平，重新看待林国平，她不能否认，自己一次一次心动，每一次在关键的时候林国平总出现在她的面前，帮她一把，使她度过困难。没有任何条件，她的确感到林国平这人不错，她甚至常常莫名其妙地拿他跟沈宇霆比，她虽然觉得沈宇霆什么都好，可通过这场灾难她已经明显地意识到沈宇霆原来距她是那么遥远，遥远到无法接近，而林国平虽然不是她的理想中人，可却是那么实在，实在到可以伸手触摸。她开始动摇，心里一会儿是沈宇霆，一会儿是林国平，不知道自己该选择谁。

女人心动就好办，林国平开始看到曙光。这一回他不像以往那么直接，不是一开口就说我爱你唐子晴，他先是做好唐子晴父亲的工作，把心思表达给了她父亲，这比他说一万句还有效，一个老实巴交的农民看着人家几万几万拿钱给他治病他能不心动？钱他很难还起，女儿的婚姻他却能决定，多好的小伙，还是镇长的儿子，就怕人家不要，现在人家求上门来了还有什么好说的？何况还有六万块的债务，只要女儿嫁过去了谁还向他这老人要钱？父亲比谁都实际，几乎不假思索就答应了，行，你就是我女婿。

不久唐子晴的父亲就跟唐子晴说了这事，唐子晴说她早有对象了，跟沈宇霆商量好了，等他毕业就跟他结婚，父亲说你跟姓沈的可能吗？一个南一个北，别忘了你自己是什么？人家是大学生，有工作有户口，你呢？别以为你是教师，说白了还是个农民，还是实际点吧，国平这小伙子不错，家境也好，待人也不错，看看这次，要不是他你爸能好吗？姓沈的能帮你什么？能给你带来什么好处？连个人影都没看见，你还……

唐子晴说这事她自己决定，不用父亲操心，父亲说除非我死了再由你决定，否则除了林国平谁也别嫁。

真是无奈，能跟父亲说什么？说爱情？说理想？说前途？说什么都没用，说什么都白说，站在父亲的角度，甚至除唐子晴之外任何人都会觉得林国平是她最理想的选择，可她能吗？她能接受这个现实吗？除了没把身体交给沈宇霆她什么都是沈宇霆的，六年的恋爱就这么没了？她怎么跟宇霆交代？仅仅因为父亲六万块钱的医药费？她真不希望看到这种结果，可她又能怎么办？

她矛盾极了。

林国平又来了，约她出去走走，老在医院闷得慌，散散心。

她没有反对，她想跟林国平说清楚，她很感激他，六万块钱她一定会还他，只求他多给点时间，关于婚姻和爱情，她要郑重地告诉他，她喜欢的是沈宇霆，而不是他林国平，她快要跟宇霆结婚了，希望他能明白和谅解。可一到和他单独在一起的时候她就感到不好怎么开口，人家毕竟有恩于